

##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冯松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6日